

古汉语知识丛书

诗词曲格律講話

吴丈蜀
河南人民出版社

000002



古汉语知识丛书

诗词曲格律讲话

吴文蜀著

AF88/09



河南人民出版社

诗词曲格律讲话

吴文蜀 著

责任编辑 刘一之

河南人民出版社出版

河南周口市印刷厂印刷

河南省新华书店发行

787×1092 32开 7.875印张 157千字

1986年9月第1版 1986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7.280册

统一书号：9105·2 定价1.30元

内 容 提 要

本书讲述诗、词、曲的特点和种类，着重介绍诗、词、曲的押韵、平仄安排、对仗及句式等基本格律知识。著者编写时结合自己创作诗词的经验体会，又参阅前人有关述，撷取其中有益见解，内容比较系统、充实，叙述明白具体。对于一般读者欣赏或习作传统的格律诗和词曲很有帮助。书后有词牌例释、曲牌例释、《中原音韵》各韵入声字表三项附录，可资参考。

前　　言

我们国家素来有诗国的称誉。早在公元前六世纪，就有收集从西周到春秋中期诗歌作品的总集《诗经》，其中多数是四字一句的四言诗。到公元前三世纪至四世纪，楚国的爱国诗人屈原，创造了诗句长短不齐并且加上语助词“兮”或“些”的诗体，这种诗体形式，被后人称为“楚辞体”，或称“骚体”。到了汉代，除了存在句式不整齐的杂言诗和骚体而外，又正式形成了五字一句的五言诗，同时也出现了少数七字一句的七言诗。魏晋南北朝时期，诗歌形式又有发展，除了五言诗和杂言诗而外，七言诗形式正式形成。而在南北朝的齐、梁时期，有些诗人开始探讨作诗的格律，字的四声的理论也在这时期确定下来。再经过一百多年到了唐代初年，也就是公元七世纪初期，诗的格律便正式形成而出现了格律诗，这更使诗歌在语言使用上进一步规范化，增强了音乐效果，提高了作品的艺术感染力。所以从唐代初年正式形成格律诗的时候起，一千多年来，格律诗形式一直被历代的诗人遵循使用。

词是诗的另一种形式。唐代就有词这种形式出现，但在初期和中期，大多数的词出自民间，文人写词的只是很少数。

经过晚唐到五代时期，文人写词的才逐渐多起来，出现了不少词人，留下了许多作品。进入宋代，词这种文学形式极为兴旺，不论是北宋或者是南宋，都产生了不少优秀的词人，给后代留下大量美好的作品，成为我国文学遗产中宝贵的财富。

曲有剧曲和散曲之分。其中的散曲是诗体之一种。这种诗体兴起于金代而盛行于元代，有不少著名的散曲家，流传下来的三千多首作品，很多是脍炙人口的佳作。

词与曲和格律诗有密切的关系，也可以说，词曲都是格律诗的另一种形式。不少著名的词曲家都擅长写格律诗。不懂得诗的格律是很难写词曲的。

诗的格律和词曲的格律有相同的地方，也有不同的地方。但是不论是诗的格律或者是词曲的格律，都是诗人或者词曲家在长期写作实践的基础上，一步一步摸索、体验，经过总结、提炼，才形成一套比较完整的写作程式。这套程式适合我国语音的特点，如果能熟练地掌握运用，写出来的作品就富有音乐性，读起来顺口，听起来悦耳。所以，对于提高作品的艺术水平而言，诗词曲格律是必须遵守的规则，是有助于诗词曲形式规范化的一种重要方式；它决不是可有可无的，更不是加在作者身上的不必要的烦琐的清规戒律。

格律诗和词曲，不但每一首的字数都有规定，而且在字句间的声律安排和用韵上，也都要受严格的格律约束，决不是只照一首格律诗的句数和每句的字数写出来，或只照某一个词调、曲调的句数字数填出来，就可以称为格律诗和词曲。

写格律诗和词曲，除了必须具备相当的古汉语素养，并且懂得用于诗词曲中的特殊修辞方式而外，还有许多属于技术性的规则需要遵守。这些规则，都属于诗词曲格律的范围，不懂得诗词曲格律，就不能写出合乎要求的格律诗和词曲来。

党的十二次代表大会为建设社会主义制定了宏伟的规划。从此，我国已进入一个新的历史时期。全面开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局面，是全国人民在这个时期的总任务。研究和继承我国丰富的文化遗产，从中汲取有益的东西为实现四个现代化服务，是我们的重大任务之一。而研究整理古代的诗词曲，同时运用古典诗词曲这种为人们喜闻乐见的传统文学形式，赋予新的内容，以建设社会主义精神文明，也是当前所需要的。因此，懂得一些诗词曲格律，不论是用来研究整理古典诗词曲，为创造新体诗歌提供参考，或是用来提高欣赏、理解诗词曲的水平，以及用来从事诗词曲的写作，都是必要的。本书所要讲的，就是有关诗词曲格律方面的基本知识。

我们学习诗词曲格律，也要破除迷信，解放思想。格律是为作品内容服务的。不是强加给诗人或词曲家的枷锁。一条格律是不是合理，不是只凭有没有事实根据。即便有事实根据，还要作科学分析。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这句话也适用于诗词曲格律的学习和研究。判断一条格律是不是合理，首先应该从客观效果去检验，合理的就肯定它，不合理的就不能盲目接受，并且要指出它不合理的地方加以纠正，不要让不合理的东西继续流传。而对前人没有认识到的问题，

还得给予必要的补充。这才是学习和研究诗词曲格律的正确态度。

本书的诗词格律部分，原是一九八〇年秋季应武汉人民广播电台之约写的广播稿。以后经过补充，于一九八二年秋季，应武汉师范学院中文系之约，为该系唐宋元明清研究生班讲授诗词写作课时，作为讲义使用。现又增加曲律部分，使之成为介绍诗词曲格律比较系统的读物。

本书主要是根据自己若干年来写作诗词作品的浅薄经验编写的，同时也参阅了前人有关的著作，撷取了其中有益的论点。曲的部分选用曲牌时，引用了唐圭璋同志编订的《元人小令格律》中的二十一个曲牌作为范例，不敢掠美，特为提出，并向唐圭璋同志表示谢意。

吴文蜀

1983年3月于武昌东湖之滨

目 录

前 言	
第一讲 诗词曲格律的两个要素	1
一、字的四声和平仄	1
二、用韵	4
第二讲 旧体诗的种类和区别	7
一、旧体诗的种类	7
二、古体诗和近体诗的区别	8
第三讲 诗韵	11
一、平水韵	12
二、新韵	16
第四讲 近体诗格律要点	21
一、押韵	21
二、平仄安排	22
三、对仗	27
第五讲 近体诗的格式	34
一、七言绝句的格式	34
二、五言绝句的格式	37
三、七言律诗的格式	40

四、五言律诗的格式	43
第六讲 近体诗的其他规则	47
一、避免孤平	47
二、三字尾的平仄安排	53
三、句中单数字的平仄安排	55
四、拗救	57
第七讲 近体诗的句式	63
一、五言近体诗的句式	63
二、七言近体诗的句式	67
第八讲 古体诗	71
第九讲 词的分类	80
第十讲 词牌 词谱 词调	84
一、词牌	84
二、词谱	87
三、词调	89
第十一讲 词韵	92
第十二讲 词的基本格律	98
一、押韵	98
二、平仄安排	101
三、对仗	106
四、领句字	109
第十三讲 词的句式	113
一、一般句式	113
二、特殊句式	118

第十四讲 曲的分类	125
一、小令	127
二、套数	130
第十五讲 曲牌和宫调	132
一、曲牌	132
二、宫调	134
第十六讲 曲韵	139
第十七讲 曲的基本格律	145
一、押韵	145
二、平仄安排	149
三、对仗	152
四、衬字	156
五、其他规则	159
〔附录一〕词牌例释	160
第一部 平 韵 格	163
十六字令 (163)	渔歌子 (164)
渔 父 (164)	捣练子(164) 忆王孙 (165)
忆江南 (165)	望江南(166) 长相思 (166)
浣溪沙 (167)	采桑子 (167)
诉衷情 (168)	画堂春 (169)
阮郎归 (169)	朝中措 (170)
摊破浣溪沙 (171)	太常引 (172)
南歌子 (172)	南柯子(173) 浪淘沙 (173)
鹧鸪天 (174)	南乡子 (175)
小重山 (175)	临江仙 (176)

一剪梅 (177)	唐多令 (178)
行香子 (178)	江城子 (179) 江神子 (179)
水调歌头 (180)	满庭芳 (181)
八声甘州 (183) 甘州 (183)	木兰花慢 (184)
沁园春 (185)	
第二部 斜 韵 格	187
如梦令 (187)	生查子 (187)
点绛唇 (188)	霜天晓角 (189)
卜算子 (190)	好事近 (191)
谒金门 (191)	忆秦娥 (192)
桃源忆故人 (193)	玉楼春 (194)
鹊桥仙 (195)	踏莎行 (196)
蝶恋花 (196)	渔家傲 (197)
青玉案 (198)	满江红 (199)
念奴娇 (201)	桂枝香 (203)
水龙吟 (204)	花 犯 (205)
永遇乐 (207)	贺新郎 (208)
第三部 平 斜 转 韵 格	210
乌夜啼 (210) 相见欢 (210)	昭君怨 (210)
减字木兰花 (211)	菩萨蛮 (212)
清平乐 (212)	更漏子 (213)
西江月 (214)	虞美人 (215)
定风波 (216)	
〔附录二〕曲牌例释	217
红锦袍 (218)	塞鸿秋 (218)
寄生草 (219)	一半儿 (220)

普天乐 (221)	山坡羊 (222)
阅金经 (222)	金字经(223)
沉醉东风 (224)	干荷叶 (223)
拨不断 (225)	落梅风(226)
雁儿落 (226)	寿阳曲 (226)
雁儿落过得胜令 (227)	得胜令 (227)
	折桂令(228)
天净沙 (229)	蟾宫曲 (228)
寨儿令 (230)	小桃红 (229)
梧叶儿 (232)	凭阑人 (231)
(附录三)《中原音韵》各韵部入声字表 233	

第一讲 诗词曲格律的两个要素

讲诗词曲的格律，先要介绍其中的两个要素：一个是字的四声和平仄，另一个是韵。下面分开来讲。

一、字的四声和平仄

汉字和世界上几种主要文字比较，它的特点是一个字读一个音，而且汉字的音有四个声调。有些字虽然有几种读法，也还是每一种读法一个音。

汉字的四种声调，就是一般所说的四声。语音的高低、升降、长短，构成了汉语的声调，而高低和升降是声调的主要因素。汉字的声调是汉民族语言的自然规律，每个人在讲话中都自然地把每个字音和声调分别得很清楚。汉语如果不分字的声调，讲话时就会使对方听不明白，发挥不了语言的作用。

今天通行的普通话的四个声调，各有其名称，就是第一声、第二声、第三声和第四声。第一声又叫阴平声，第二声又叫阳平声，第三声叫上（shǎng）声，第四声叫去声。这

里用一个汉语拼音的tan来说明四声的关系。

这个tan，照汉语拼音第一声读“摊”（tān），读音高而且平；第二声读“坛”（tán），读音由中等高到高；第三声读“毯”（tǎn），读音先由比较低降到最低，然后又升高；第四声读“炭”（tàn），读音由高降到最低。可见一个汉语拼音的tan，就可读出“摊”“坛”“毯”“炭”四种声调，人人能读清楚。如果把这个tan加上一个“子”字构成一个词用于语言中，那么“摊子”、“坛子”、“毯子”都是一听就明白。而古代把间谍称为“探子”，这个词用在特定的场合，也是听得懂的。要是语音不分声调，那么听的人就分不清讲的究竟是“摊子”、“坛子”、“毯子”还是“探子”，必然会造成混乱。

这四种声调中，第一声阴平和第二声阳平，过去通称平声，第三声上声和第四声去声，通称仄声。仄声是和平声相对来说的，仄就是不平的意思。

由于历史上长期以来语音的变化，古代的声调和现在普通话的声调在种类划分上并不完全一致，这里大致作个比较。古汉语的四个声调是：

（一）平声——这个声调包括普通话第一声（阴平声）和第二声（阳平声）。

（二）上声——也就是普通话的第三声。但是古代汉语的一部分上声字，照今天的读法已变为去声（第四声）字。

（三）去声——也就是普通话的第四声。古代汉语中的去声字，有少数照今天的读法已变为上声（第三声）字。

(四)入声——古汉语中有入声字。入声字读音短促。这个声调在普通话中已不存在，分别并入第一声、第二声、第三声和第四声中。比如第一声中的“发”字、“说”字；第二声中的“白”字、“德”字；第三声中的“索”字、“匹”字；第四声中的“木”字、“育”字等，在古代都是入声字。今天南方的江苏、安徽、浙江、广东、广西等省区的一部分地区，四川南部地区，以及北方的河南、山西、陕西、甘肃等省的一部分地区的方言，还保存着入声。而四川、贵州、云南、湖北等省的多数地区，和湖南西部、广西北部地区，把旧读入声字读成了第二声（阳平声）。

古代汉语的四种声调，也区分为平声和仄声两类，其中阴平声（第一声）和阳平声（第二声）通称平声；上声（第三声）、去声（第四声）和入声，通称仄声。

在格律诗和词中，句子中平仄声的安排非常重要，应该用平声字的地方不能用仄声字代替，应该用仄声字的地方不能用平声字代替。所以要了解诗词格律，就得先弄清字的四声和平仄。

在今天普通话语音中，已把一部分旧读入声字并入第一声和第二声，也就是阴平声和阳平声。在古人的诗词中需要用仄声字的地方，如把今天已并入第一声和第二声的旧读入声字当做平声字读，就不合格律。我们在读古人的诗词时，如果碰上这种情况，必然发生疑问，那么只能去查注明入声字的字典或是韵书。凡是把旧读入声字读成阳平声的地区，要识别入声字是比较困难的，最好是把常见的入声字记住，不让

入声字与阳平声字混淆。

在现代人写的诗词中，同样是把旧读入声字作为仄声字用；虽有一部分旧读入声字已并入第一声和第二声，或是某些方言把旧读入声字读为阳平声的，这些字在写作诗词时仍作仄声，不能作平声字用。

二、用 韵

诗词格律的另一个要素是用韵。

古典诗歌和词，除了远古时代的少数诗而外，都是用韵的。什么是韵呢？由于汉字一字一音，每一个音都隶属于不同的韵。所谓韵，照今天的说法，大体上与现代汉语拼音的韵母近似。但是诗词中的韵，不能和汉语拼音的韵母等同。前者是诗词或音韵学中的说法，后者指汉语拼音中的说法。两者内容有联系，但有差别。

在一首诗词中，把同韵母的或者是韵母基本上相同的，而且同是平声或者同是仄声的字，用在一部分句子的末尾，就叫“押韵”。又因押韵的字都在句子的末尾，所以又叫“韵脚”。

一首诗词用一种同韵母或韵母基本相同的字做韵脚，在诗中只限于格律诗，在词中只限于只用一种韵而不换韵的词调。而另一种古体诗和一些允许换韵的词调不受这个限制。

押韵的作用，是使诗词句子在朗诵时音律和谐，具备音乐美感，读起来顺口，听起来悦耳，增加艺术效果。所以，格律诗和词曲必须押韵，不押韵的作品决不是格律诗或词曲。